

附件

省教育厅关于举办“中国银行杯” 2026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重要回信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江苏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2026—2035 年）》等工作部署，推动创新创业教育贯穿职业教育活动全过程，加快建设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技术赋能、跨界融合的新时代大国工匠，为“十五五”期间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为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经研究，决定举办“中国银行杯”2026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大赛由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知识产权局、省科协、团省委、省妇联、省中华职业教育社共同主办，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协办。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省教育厅主要

负责同志担任主任，省有关部门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主任，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监督与仲裁委员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秘书处，在组委会的领导下负责组织开展大赛工作，规范竞赛管理，承担竞赛日常事务。

各地各校可成立相应机构，统筹负责本地本校赛事组织、实施和评审推荐等工作。各地各校可与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下属分支机构开展合作接洽，争取支持。

二、竞赛组别及参赛对象

大赛设创意组、创业组、创新启蒙组、实践启蒙组和人工智能 OPC 组 5 个竞赛组别，其中创意组、创业组对接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6）（以下简称国赛）职教赛道。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91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学校教师不得作为项目团队成员参赛。每人最多参与 1 个项目。

（一）创意组。分为综合类和乡村振兴类。参赛项目应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的创新改良技术，在 2026 年 7 月 20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团队成员须为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江苏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创业组。分为综合类和乡村振兴类。参赛项目在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团队成员须为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21 年之后毕业）、江苏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21 年 6 月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 2026 年 7 月 20 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乡村振兴类项目应在推进我省乡村产业、人才、文化和生态振兴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创意组、创业组参赛项目均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实际核心成员，含团队负责人）为 3~15 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创新启蒙组。该组别重点考查学生结合所学专业，由学生独立或在老师指导（合作）下设计完成新产品研发、工艺流程革新或优化。参赛作品可以是一个独立、完整的产品，或一个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或优化改进的工艺流程；所有作品须以能够演示的实物或模型参赛。参赛对象仅限中职学校（含五年制高职一至三年级、技工院校一至三年级）在校生。参赛项目可以是个人项目，也可以是团队项目。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不得跨校组队。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

（四）实践启蒙组。该组别通过项目计划书的撰写、路演答

辩以及软件模拟，重点考查学生发现创业机会、分析目标市场、组建创业团队、制定公司战略等创业知识、创业技能的掌握与运用能力。参赛对象仅限中职学校（含五年制高职一至三年级、技工院校一至三年级）在校生。参赛项目仅为团队项目，每个团队成员 3 人，不得跨校组队。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

（五）人工智能 OPC 组。该组别为新设组别，不区分创意与创业类别，重点考查学生的 AI 工具深度应用能力、系统架构思维、轻量级商业流程设计能力。项目应聚焦“AI+智能制造”“AI+社会民生”“AI+数字内容”“AI+前沿技术”“AI+智慧电商”“AI+企业服务”等核心方向，须体现轻量化、高效化的创业特征，突出 AI 工具在单人创业中的赋能作用。项目须明确标注 AI 创作所用平台与工具，且重点展示项目的单人创业可行性、AI 工具的应用成效、商业模式的可持续性。参赛项目须为本人（或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参赛对象仅限高职院校。参赛项目以个人或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超过 5 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3 人。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团队成员须为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21 年之后毕业）。以经营企业参赛的项目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股权占比不得少于 51%，且拥有项目商业模式的独立决策权；企业法人在 2026 年 7 月 20 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三、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应具有明确的技术、工艺或商业模式创新，体现敬业、精益、专业、创新等工匠精神内涵；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取得授权的专利或已受理的专利须注明。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在校生以在读学籍报名（以2026年4月30日为准），毕业生以最高学历报名。参赛人员不可担任两个及以上项目的负责人，同时参加本年度比赛。

（二）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专利证书、专利权人书面授权许可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须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三）已获往届国赛金奖、银奖和铜奖的项目，不可再报名参赛。已获往届省赛二等奖、三等奖的项目可报名参赛，但占用省级复赛推荐名额。已获前两届省赛一等奖但未获全国总决赛金银铜奖的项目不得参加本年度省赛，仅限推荐参加后续训练营排

位赛，每校最多推荐 1 项。

（四）各地各校要严格开展参赛对象资格审核和项目审查工作（含“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报名项目），主要审查参赛资格、成员实质性贡献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入围省赛的项目由各单位汇总后加盖公章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同时提交经学校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后的项目材料真实性和成员实质性贡献审核承诺书。

（五）如有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一经核实将取消成绩。情节严重者，追究相关单位及个人责任。对于审核把关不严的设区市教育局和高职院校，将回溯相关责任，不得参评相关集体奖项并扣减下一年晋级省级复赛参赛项目名额。

四、比赛赛制和赛程安排

各组别均采用市校级初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三级赛制。

（一）比赛报名

创意组、创业组：参赛团队（含仅限推荐参加后续训练营排位赛的往届项目）须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各地各校要对注册报名项目进行审核。

创新启蒙组和实践启蒙组：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本地区中职学校在校生报名参赛，对照参赛条件审核参赛项目。报名截止时

间由各设区市教育局自行决定。

人工智能 OPC 组：各校组织本校在校生报名参赛，对照参赛条件审核参赛项目。报名截止时间由各校自行决定。

（二）市校级初赛

各地各校于 8 月 15 日前完成市校级初赛，依据限额确定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登录省赛相关平台开展晋级项目信息填报和审核，向大赛组委会报送市校级初赛情况。创意组、创业组项目还要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对参加省级复赛的项目进行晋级操作。

（三）省级复赛

各地各校在 8 月 17 日前登录省赛相关平台报名提交省赛网评材料。人工智能 OPC 组须同步提交一份《人机协同 workflow 说明书》，重点说明以下内容：项目核心业务中人机协同分工情况，AI 工具使用清单（如 Midjourney、GitHub Copilot、ChatGPT 代码解释器等），人与 AI 的交互指令（Prompt）示例等。大赛组委会拟于 8 月下旬开展省级复赛评审（网评），排名前 30% 的项目晋级省级决赛。

（四）省级决赛

拟于 9 月在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举办省级决赛。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创意组、创业组参赛团队现场进行陈述和答辩。创新启蒙组参赛团队需携带参赛作品参与布展和现场答辩形式参赛。实践启

蒙组参赛团队需赛前提交项目计划书，现场进行陈述和答辩，并在“创业之星”软件平台进行创业模拟比赛。该平台免费提供市校级初赛使用，并免费提供相关培训服务。

人工智能 OPC 组参赛个人（或团队）在现场进行路演（含 AI 工具场景应用展示）和答辩。路演展示环节由项目负责人独立运用 AI 工具链，自行选择真实场景中最具代表性的“AI+N（多领域场景应用）”环节予以呈现。

（五）训练营排位赛

结合国赛相关要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参赛项目数量

（一）创意组、创业组

1. 市校级初赛：每个设区市初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200 个。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初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340 个，其他高职院校（含江苏开放大学）初赛报名团队总数不低于 300 个。

2. 省级复赛：各单位推荐数为基础名额与奖励名额之和。

综合类项目基础名额：省高水平高职院校每校推荐数不超过 6 个，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不超过 15 个，其他高职院校每校推荐数不超过 4 个；各设区市教育局每市推荐数不超过 8 个（中职学生参赛项目不低于 4 个）。

综合类项目奖励名额：获上届国赛金银奖的学校，按每个金奖 2 个、每个银奖 1 个奖励参加省级复赛名额；校赛报名数量超过指标 50%以上的增加 1 个省级复赛名额，超过指标 100%以上

的增加 2 个省级复赛名额；各设区市区赛报名数量每超过指标 50 个，增加 1 个省级复赛名额，累计不超过 4 个。市校级初赛报名数量未达到最低指标要求的减少 2 个省级复赛名额。

高职院校推荐的创意组综合类项目数量不得超过推荐总数的 50%。

乡村振兴类项目推荐名额不占用上述指标，各设区市教育局推荐数不超过 4 个（其中创意组和创业组项目各 2 个），各高职院校推荐数不超过 2 个（其中创意组和创业组各 1 个）。

（二）创新启蒙组、实践启蒙组

以设区市教育局为单位组织参赛，各设区市推荐参加创新启蒙组、实践启蒙组省级复赛的数量均不超过 12 个，每个参赛学校合计推荐不超过 4 支参赛团队。

（三）人工智能 OPC 组

以各高职院校为单位组织参赛，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推荐数量不超过 3 个，其他高职院校推荐数量不超过 1 个。

六、奖项设置

各组别分别设奖，一等奖占参赛总数 10%，二等奖占参赛总数 20%，三等奖占参赛总数 30%（创意组综合类按照中职、高职学生项目，分别进行比赛和设奖；创意组乡村振兴类不区分中职、高职学生项目）。

创意组、创业组、人工智能 OPC 组项目以及职业院校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获省赛一等奖，或江苏推荐参加国赛获

铜奖及以上普通高职（专科）在校学生参加“专转本”考试，满足以下条件可直接录取本科（须参加全省统一的“专转本”考试，统筹录取）。

创意组限团队负责人或团队排名前三的首次授权专利（不含变更）第一发明人（专利须获得授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专利与参赛项目高度相关，获省赛一等奖项目的专利授权时间不晚于省级决赛开始时间、获国赛铜奖及以上项目的专利授权时间不晚于国赛总决赛现场赛开始时间）。创业组限团队排名前三且本人持有股权的核心成员，获省赛一等奖项目的股权取得时间不晚于省级决赛开始时间、获国赛铜奖及以上项目的股权取得时间不晚于国赛总决赛现场赛开始时间。人工智能 OPC 组项目以及职业院校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参照此条件执行。

入围国赛项目团队排名前三的成员，应与省赛阶段保持一致，如发生变更，变更前后的成员均不享受直接录取本科的政策。

指导教师指导项目获得省赛一等奖及以上奖项，可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依据，获得国赛金奖指导教师可优先申报高级职称。不鼓励各地各校重金奖励获奖项目。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协调组织。各地各校要加强大赛的组织领导，主动作为、精心组织，为参赛师生提供必要的条件支持，不断提高办赛质量和水平。要坚持节俭高效办赛，控制办赛成本，杜绝铺

张浪费，力戒形式主义，不给广大师生增加额外负担。

（二）积极宣传发动。各地各校要认真做好大赛宣传动员，充分挖掘优质项目，引导广大师生充分了解、积极参与各级赛事。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在相关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宣传公布大赛信息，各地各校要及时做好信息报送。

（三）促进落地转化。各地各校要以举办本次大赛为契机，推动创新创业教育深入开展，更加注重学生参赛过程中的成长，彰显育人本质。要做好创新创业项目对接服务，持续跟进优秀成果孵化落地，做好大赛的“后半篇文章”。

各地各校安排 1 名具体负责同志加入“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交流群”（QQ 群号：965690625）。联系人及电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张海珠，025-83335623；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秘书处卞凌晶，025-83309183。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通讯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15-2 号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邮编：210024。

附件：2026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省教育厅

2026 年 7 月 日

附件

2026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一、创意组项目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个人成长	1. 立德树人。项目弘扬正确价值观，厚植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精神。 2. 调研深入。项目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鼓励学生深入社会、行业、实验场所选题立项、调查研究、试验论证。 3. 逻辑正确。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教育对大学生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 4. 知识掌握与应用能力。项目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体现团队用课堂和实验室学到的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对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展现创新教育提升大学生综合能力的效力。 5. 人才培养成效。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	30

项目创新	1. 原始创新。具有原始创意、创造。 2. 培养成效。具有面向培养“大国工匠”与能工巧匠的创意与创新。 3. 模式创新。项目体现产教融合模式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创新、工学一体模式创新。 4. 创新成效。鼓励面向职业和岗位的创意及创新，侧重于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30
产业价值	1. 产业情况。充分了解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形成完备、深刻的产业认知。 2. 市场情况。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对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有清晰的了解，并据此制定合理的营销、运营、财务等计划，设计出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展现团队的商业思维。 3. 落地情况。项目落地执行情况；项目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已有盈利能力或盈利潜力情况。 4. 社会影响。项目直接或间接带动就业的数量和质量，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25
团队协作	1. 团队精神。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术和经验；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 2. 团队结构。团队的组织构架、人员配置、分工协作、能力结构、专业结构、合作机制、激励制度等的合理性情况。 3. 团队效能。团队与项目关系的真实性、紧密性情况；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创立创业企业的可能性情况。 4. 团队资源。支撑项目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项目关系的情况。	15

二、创业组项目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个人成长	1. 立德树人。项目弘扬正确价值观，厚植家国情怀，恪守伦理规范，有助于培育创新精神。 2. 调研深入。项目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鼓励学生深入社会、行业、实验场所选题立项、调查研究、试验论证。 3. 逻辑正确。项目符合将专业知识与商业知识有效结合并转化为商业价值或社会价值的创新创业基本过程和基本逻辑，展现创新教育对大学生基本素养和认知的塑造力。 4. 知识掌握与应用能力。项目体现团队对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专业知识、商业知识、行业知识等）与技能（计划、组织、领导、控制、创新等）的娴熟掌握；体现团队用课堂和实验室学到的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体现对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的锻炼和提升作用，展现创新教育提升大学生综合能力的效力。 5. 人才培养成效。项目能充分体现院校在职业教育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体现院校在项目的培育、孵化等方面的支持情况；体现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多学科交叉、专创融合、产学研协同创新等模式在项目的产生与执行中的重要作用。	25
项目创新	1. 原始创新。具有原始创意、创造。 2. 培养成效。具有面向培养“大国工匠”与能工巧匠的创意与创新。 3. 模式创新。项目体现产教融合模式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创新、工学一体模式创新。 4. 创新成效。鼓励面向职业和岗位的创意及创新，侧重于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30

产业价值	1.产业发展。充分掌握所在产业（行业）的产业规模、增长速度、竞争格局、产业趋势、产业政策等情况；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定位，充分掌握目标市场的特征、需求等情况；具有完整、创新、可行的商业模式。 2.经营绩效。重点考察项目存续时间、营业收入（合同订单）现状、企业利润、持续盈利能力、市场份额、客户（用户）情况、税收上缴、投入与产出比等情况。 3.经营管理。项目是否有清晰的企业发展目标；是否有完备的研发、生产、运营、营销等制度和体系；是否采用先进、科学的管理方法，以确保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4.成长前景。项目是否有清晰、有效、全方位的企业发展战略，并拥有可靠的内外部资源（人才、资金、技术等方面）实现企业战略，以建立企业的持续竞争优势。 5.财务管理。关注项目融资情况、获取资金渠道情况、企业经营的现金流情况、融资需求及资金使用情况是否合理。 6.社会价值。项目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情况。项目直接或间接带动就业的数量和质量，对社会文明、生态文明、民生福祉等方面的积极推动作用。	30
团队协作	1.团队精神。团队的组成原则与过程是否科学合理；团队是否具有独特的支撑项目成长的知识、技能、经验以及成熟的外部资源网络；是否有明确的使命愿景。 2.团队结构。公司是否具有合理的组织构架、清晰的指挥链、科学的决策机制；是否有合理的岗位设置、分工协作、专业能力结构；是否有良好的内部沟通机制；是否有合理的股权结构、激励制度等。 3.团队效能。团队对项目的各项投入情况及团队成员的稳定性情况。 4.团队资源。支撑公司发展的合作伙伴等外部资源的使用以及与公司关系的情况。	15

三、创新启蒙组项目评审要点

（一）基本要求

1.参赛作品要求：①独立或完整的产品；②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③如果限于条件暂时不能制成实物的作品需以能够演示的模型参赛。

2.可申报创新范围：①原始创新的作品；②对现有技术、产品进行新组合的集成创新作品；③对已有技术、产品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再创新的作品。

3.参赛学生在开展研究的各阶段应自觉遵守科学研究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参赛作品应反映申报者本人的研究工作，对于指导教师或他人协助完成的内容要在报告里进行明确说明。

4.不予参赛的作品：①项目内容和研究过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②药品和食品，在研制和使用的过程中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作品，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的作品；③仅有发明创新意图但尚未形成发明实体的作品；已由他人发明、公开、已申报专利的作品；④计算机软件（含课件、教学软件）、计算机动画类作品不列入大赛评审范围，但使用计算机作为技术开发工具（指计算机控制、计算、辅助设计等）的创新成果或产品，可以参加评审；⑤违反大赛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作品学科分类及认定标准

按作品申报者人数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不超过3人，每个集体项目应确定一名第一作者，其他为署名作者）。按所研究的领域分为机械类、自动化类、其他类3个类别。

（三）评审原则

评审依照“三自”和“三性”原则进行。

“三自”：①作品的选题由学生结合本专业，自行提出和发现；②作品设计中的创造性贡献部分由学生本人构思（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研究手段亲自获得）、设计和研究完成；③作品主要由学生自己动手制作完成。

“三性”：①科学性：作品的选题与成果具有科学技术意义，技术设计方案合理，发明与创新过程符合科学性；②创新性：作品的新颖程度（指在申报日前没有同样的发明或创新的成果公开发表过和使用过）、先进程度、技术水平与难易程度的先进性；③实用性：指发明或创新的作品可以转化为产品，有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有应用意义与推广前景。

参赛作品相关技术均不得向评委保密，必须按照申报要求提交全部必要的资料。参赛作品使用别人已经注册的知识产权的部分，在申报时应予以说明出处。参赛作品的技术成果受到法律保护。大赛组委会负有对外保密责任。

（四）评审流程

省级复赛阶段，将根据参赛作品学科专业分类，经专家线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作品及三等奖作品。晋级决赛的作品将参加公开展示、现场答辩等环节，经专家现场评审确定一、二等奖作品。晋级省级决赛作品需提供展板设计稿、实物模型等，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五）知识产权保护

1.参赛者申报的作品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2.参赛者申报的作品所包含的任何文本、图片、图形、音频、视频资料均受版权、商标或其它财产所有权法律的保护，未经参赛者同意，上述资料均不得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被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但对参赛作品内容摘要汇编、发行和参赛作品内容公益性宣传的权利属于大赛主办方。

四、实践启蒙组项目评审要点

实践启蒙组项目评审由创业计划评审和模拟创业软件对抗评判两部分组成,参赛团队成绩=商业计划评审得分(项目计划书、现场展示答辩,总分 100 分)×80%+模拟创业软件对抗评判得分(总分 200 分)÷2×20%。

(一) 商业计划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数
项目概述	简要介绍公司产品或服务、竞争优势、盈利模式、投资收益及未来展望等。鼓励项目体现创意、创造和创新。	12
产品/服务介绍	准确定义产品/服务的概念、功能及特性,分析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预测产品的市场前景等。	10
市场分析	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分析行业发展前景、趋势,分析本企业产品/服务的市场状况、竞争状况、目标顾客、市场容量等。	15
公司战略	结合竞争优势制定公司发展计划与目标,说明产品研发方向和产品线扩张策略,分析主要的合作伙伴和竞争对手等。	10
管理团队	突出团队成员所具有的能力,明晰公司组织架构、股权结构、人员配置及岗位职责。	10

营销策略	根据项目特点，分析消费者的特点、产品的特性，制定恰当的价格，选择合适的渠道，制定适合本企业的营销推广策略。	15
财务分析	合理确定资金结构和规模，资金的取得与运用经济合理，投资预算表、预计利润表齐全，定期进行项目盈利能力分析。	18
风险及应对策略	客观分析本项目可能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风险问题，提出可行的规避计划。	5
社会责任	企业做到合法经营、诚实守信，树立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具有一定的社会责任感。	5

（二）创业模拟对抗评判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得分
盈利表现	考核企业的盈利状况，盈利表现=所有者权益/所有企业平均所有者权益*盈利表现权重。	60
财务表现	考核企业的财务综合表现，财务表现=（本企业平均财务综合评价/所有企业平均财务综合评价的平均数）*财务表现权重。	60

市场表现	考核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市场表现=（本企业累计已交付的订货量/所有企业平均累计交付的订货量）*市场表现权重。	40
投资表现	考核企业的发展系数，投资表现=（本企业未来投资/所有企业平均未来投资）*投资表现权重。	20
成长表现	考核企业的销售业绩，成长表现=（本企业累计销售收入/所有企业平均累计销售收入）*成长表现权重。	20
紧急贷款	进行季度结算时，如企业资金链断裂，则系统会自动向该企业发放紧急贷款，紧急贷款每次-5分。	-5（每次扣5分）

五、人工智能 OPC 组项目评审要点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项目创新性	1.项目在技术、产品、服务或商业模式上的创新程度，是否具备新颖性与领先性； 2.针对行业痛点的解决方案是否具备独创性，是否填补了单人创业细分领域的空白； 3.项目是否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相关专利、软著等成果的质量与价值。	25
AI 赋能与 OPC 模式适配性	1.AI 工具/智能体在项目中的应用深度，是否能够有效降低单人创业的运营成本、提升业务效率； 2.项目是否符合“一人公司”的轻量化创业特征，核心负责人是否具备独立主导项目的能力； 3.外包协作、资源整合模式是否清晰，能否支撑单人完成全流程业务运营。	25
商业模式与 模型成熟度	1.产品原型/服务模式的成熟度，是否具备可演示、可验证的成果； 2.目标市场定位是否清晰，市场规模与增长潜力是否合理； 3.盈利模式是否清晰可持续，成本结构、收入来源是否已经验证了可落地性； 4.项目已运营数据的真实性与成长性，财务预测的合理性，未来的盈利预期是否清晰可信。	20

团队能力	1.核心负责人的专业能力、创业素养以及是否具备支撑项目运营的综合能力； 2.核心负责人是否具备熟练运用 AI 工具，构建人机协同工作流，并能将数字技术转化为实际商业解决方案的能力； 3.核心负责人过往相关经验、项目执行能力，与项目的匹配度； 4.团队成员的互补性，是否能够匹配项目的初期发展需求。	15
社会效益与 发展前景	1.项目在带动就业、推动产业升级等方面的潜在社会价值； 2.项目的长期发展规划是否清晰，未来 3-5 年的成长空间与扩张潜力； 3.项目的抗风险能力，应对市场变化的调整能力。	15